

班級： 座號： 姓名：

「小學生交通違規，應不應該開罰單呢？」這個真實的案例引發許多小讀者的踴躍回響，紛紛表達意見。這些想法有如正方、反方各抒己見，如何讀出共同的交集和爭議點呢？

📖 任務一：前情提要

以下是原刊載於 10 月 10 日「讀報精選」的專欄重點。請先閱讀，以便了解事件始末。

新北市一名國小學童日前違規穿越馬路，被員警攔下後開立罰單，學童拿到罰單回家嚇到大哭，家長心疼，將這件事發文到臉書社團，質疑員警為何不能先用勸導方式？對四年級學童開罰單有必要嗎？家長的發文引發網友正反面議論，有人認為應先勸導，直接開罰單會嚇到小孩，但也有人認為違規就是犯錯，應該藉此機會教育，讓孩子記取教訓。

【法規怎麼說？】

根據《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》，行人不依規定擅自穿越車道，處新臺幣五百元罰鍰；此外，未滿十四歲的行為人違反本條例規定，會處罰其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。

1. 請依據上面左邊這篇報導，畫出「事發當時」可能的簡圖。不必強調圖畫精美，只要能畫出示意圖即可。

2. 核對你畫的圖，畫了什麼？

- (1) 一位四年級學童
 (2) 學童違規過馬路
 (3) 員警攔下學童
 (4) 員警開立罰單

- (5) 員警態度和藹
 (6) 員警態度很兇
 (7) 學童當場大哭
 (8) 家長就在身邊

☐任務二：交集與爭議

10月23日第13版整理了大家對「小學生交通違規，應否開罰單」這個題目的意見。各個意見編號如右。

討論題目			
小學生	交通違規	應否	開罰單？
(身分)	(違規行為)		(罰則)

10	9	2	1
13	12	11	5 4 3
15	14	8	7 6

1. 贊成的理由（編號1.2.3.4.5）著眼哪些方面？請摘要寫在下欄，並在最後用（ ）註明該意見的編號。

(身分)	(違規行為)	(罰則)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◇ 小四年紀並不小(1) ◇ 與年齡無關(2) ◇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◇ 憾事若發生無法挽回(2) ◇ 馬路如虎口，太危險(3)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◇ 警察依法行事(1) ◇ 開罰單有警示效果(2) ◇

2. 不贊成的理由（編號9.10.11.12.13）著眼哪些方面？

(身分)	(違規行為)	(罰則)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◇ 學童也要遵守(9) ◇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◇ 危害其他用路人(13)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◇ 使用別種方法處罰，如由學校和家庭處罰他(9) ◇ 學童沒有經濟能力，無法負擔罰單(9)

3. 觀察上面兩張整理後的表格，你發現了什麼？

(1) 身分方面，雙方看法 (有、沒有) 爭議

(2) 違規行為方面，雙方看法 (有、沒有) 爭議

(3) 罰則方面，雙方看法 (有、沒有) 爭議

4. 意見編號 6.7.8 認為「家長有責」，這個想法和任務一【法規怎麼說】中的哪一句話有關？

📖 任務三：如果可以重來

一件事經過大家的討論，會有「越辯越明」的效果。假如事情能夠重來，你會怎麼做，才更有智慧呢？從下面挑選一個情境，和班上合作演出。

<p>情境一： 假如我是警察，看到小學生違規穿越馬路。</p>	<p>情境二： 假如我是家長，小孩回家哭著說他違規過馬路被開罰單。</p>	<p>情境三： 假如我是小學生，正準備穿越馬路。</p>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